

红旗区司法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区司法局全面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严格按照上级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立足司法行政职能定位，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任务与司法行政重点领域，持续加大信息公开力度，扎实履行公开职责，主动回应社会关切，切实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服务发展大局、联系人民群众、推动实际工作等方面的能力与水平。

(一) 主动公开：深入推进信息公开，认真做好政策解读，大力推进政务服务，及时公布公共法律服务、人民调解、法律援助等各类信息。

(二) 依申请公开：2025 年区司法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事项。

(三) 政府信息管理：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我局坚持“谁主管、谁负责”，构建由分管领导牵头审核、各科室具体落实的分级责任体系。严格执行“谁公开、谁审查、事先审查”制度，从严把好信息发布法律关、政策关、内容关，确保公开信息依法依规、及时全面、准确稳妥、合理有序。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依托红旗区政府网站平台，按要求及时公开相关政务信息。

(五) 监督保障：持续强化信息发布质量管理，从严落实审查机制，督促各科室依法依规、全面准确地履行政务公开职责。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当前工作中仍存在以下不足：首先，信息公开的广度与深度尚需进一步加强，与社会公众的实际需求存在一定差距。其次，群众了解司法行政工作的途径仍不够便捷高效，信息传递方式亟待丰富与创新。

后续将从以下几方面加以改进：一是对标上级关于信息公开的各项部署，逐项细化落实举措，推动相关要求真正落地见效，切实提升公开工作的规范化水平和实际成效。二是聚焦司法行政核心职能，对公共法律服务等与群众密切相关的事项进行全面梳理，持续优化信息公开内容。三是着力加强“法治红旗”微信公众号的运营管理，提升信息内容品质和传播影响力，更好发挥其在政策解读与服务互动中的作用。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在依申请公开工作中，未收取申请人的任何费用。